

证券代码:000908 证券简称:ST景峰 公告编号:2024-142

## 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已进入预重整程序,公司能否进入重整程序尚存在不确定性。鉴于上市公司重申请审查流程较为复杂,本次重申请能否被受理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2.石药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石药集团”)虽已缴纳尽调保证金并提交预重整投资方案,但重整事项仍面临多重不确定性,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原因:

7.破产重整事项存在重大不确定性的风险

(1)公司是否进入重整程序尚存在不确定性

公司已进入预重整程序,公司能否进入重整程序尚存在不确定性。鉴于上市公司重申请审查流程较为复杂,尚需事前获得公司所在地人民政府、中国证监会、最高人民法院的支持意见,因此本次重申请能否被受理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2)破产重整事项能否顺利实施完毕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如法院裁定受理对公司的重整申请,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法院裁定受理重整申请后,深圳证券交易所将对公司股票叠加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如果公司因违反上述规定而被暂停上市,将有利于改善公司的资产负债结构,推动公司回归持续发展轨道。

如果本次破产重整事项未被人民法院受理并且债务问题未能形成妥善的解决方案,公司的基本面将可能存在进一步下降的风险。若重整失败,公司将存在被宣告破产的风险;如果公司被宣告破产,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4.鉴于重整流程较长,公司能否在2024年度完成重整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如在重整过程中,公司触及退市标准,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5.公司总裁杨林生和财务负责人马学红女士均是基于自愿原则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石药集团无法通过上述2名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形成控制。

1.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及原因

针对公司股票异动情况,公司对有关情况进行了核查,现就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播媒体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公开信息;

3.公司最近一年及一期经营业绩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		2024年1-9月	
	金额	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金额	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65,689.38	-21.8%	29,470.21	-4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11,644.11	-76.4%	-10,623.20	-100.0%

4.经向公司管理层、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核实,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也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公司于2024年9月25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东增持股份计划实施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96);

6.公司在关注、核实过程中未发现其他应披露的事项;

7.公司不存在导致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未披露事项。

3.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予以披露的重大事项或与该项诉讼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预计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披露的情形。

2.公司于2024年10月31日披露了《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对2024年第三季度经营情况、财务数据及其他重要事项进行了描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选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118)。

3.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审慎决策,理性投资,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近期,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发生较大波动,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4.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风险

公司2023年未经审计净资产为负值,2024年9月30日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15,574.30万元(未经审计),仍为负值;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2024年1-9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0,623.20万元(未经审计),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未分配利润-117,320.00万元,资产负债率为14.49%。重叠性发生困难,导致“16景峰01”债券逾期,以及缺乏必要的生产经营经验。2023年度,公司生产经营变化较大,合并报表收入、利润主要依赖于重要的子公司大连德泽药业有限公司,经营期限届满于2023年11月经法院裁定进入清算程序,致使主营业务萎缩,前述情况表明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5.公司已被立案调查风险及其他风险警示

公司2023年度经营计划未净资产为负值,公司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6.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情况出具了否定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7.公司最近三年累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公司股票被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8.2023年度财务报告保留意见和内控否定意见所涉事项消除情况

2023年度公司被年审机构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和否定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2023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报告中形成保留意见所涉事项为:固定资产账面价值的

准确性、预计负债计提的恰当性、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2023年度内控否定意见所涉事项为:财务报表的编制和列报、资金管理、投资管理。截至本公告披露日,2023年度财务报告保留意见和内控否定意见所涉事项尚未完全消除。公司将根据后续进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9.被破产重整事项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1)公司是否进入重整程序尚存在不确定性

公司已进入预重整程序,公司能否进入重整程序尚存在不确定性。鉴于上市公司重申请审查流程较为复杂,尚需事前获得公司所在地人民政府、中国证监会、最高人民法院的支持意见,因此本次重申请能否被受理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2)破产重整事项能否顺利实施完毕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如法院裁定受理对公司的重整申请,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法院裁定受理重整申请后,深圳证券交易所将对公司股票叠加实施退市风险警

示。如果公司因违反上述规定而被暂停上市,将有利于改善公司的资产负债结构,推动公司回归持续发展轨道。

如果本次破产重整事项未被人民法院受理并且债务问题未能形成妥善的解决方

案,公司的基本面将可能存在进一步下降的风险。若重整失败,公司将存在被宣告破

产的风险;如果公司被宣告破产,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10.鉴于重整流程较长,公司能否在2024年度完成重整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如在重

整过程中,公司触及退市标准,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11.公司总裁杨林生和财务负责人马学红女士均是基于自愿原则担任公司高级管

理人员职务,石药集团无法通过上述2名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形

成控制。

12.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及原因

针对公司股票异动情况,公司对有关情况进行了核查,现就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播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

响的重大公开信息;

3.公司最近一年及一期经营业绩情况如下:

4.公司股票存在被叠加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可能。

5.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如果法院裁定受理并且债务

问题未能形成妥善的解决方

案,公司的基本面将可能存在进一步下降的风险。若重整失败,公司将存在被宣告破

产的风险;如果公司被宣告破产,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6.鉴于重整流程较长,公司能否在2024年度完成重整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如在重

整过程中,公司触及退市标准,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7.公司不存在导致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未披露事项。

8.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预计应予披露的重大事项或与该项诉讼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预计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披露的情形。

2.公司于2024年10月31日披露了《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对2024年第三季度经营

情况、财务数据及其他重要事项进行了描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选定信息披露媒体

披露的《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118)。

3.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审慎决策,理性投资,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近期,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发生较大波动,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

险。

4.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风险

公司2023年未经审计净资产为负值,2024年9月30日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净资产为-15,574.30万元(未经审计),仍为负值;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

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2024年1-9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0,623.20万元(未经审计),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未分配利润-117,320.00万元,资产负债率为14.49%。重

叠性发生困难,导致“16景峰01”债券逾期,以及缺乏必要的生产经营经验。2023年

度,公司生产经营变化较大,合并报表收入、利润主要依赖于重要的子公司大连德泽药

业有限公司,经营期限届满于2023年11月经法院裁定进入清算程序,致使主营业务萎

缩,前述情况表明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5.公司已被立案调查风险及其他风险警示

公司2023年度经营计划未净资产为负值,公司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6.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情况出具了否定

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7.公司最近三年累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

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公司股票被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

示。

8.2023年度财务报告保留意见和内控否定意见所涉事项消除情况

2023年度公司被年审机构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和否定意见的内部控制

审计报告,2023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报告中形成保留意见所涉事项为:固定资产账

面价值的

准确性、预计负债计提的恰当性、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

9.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及原因

针对公司股票异动情况,公司对有关情况进行了核查,现就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播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

响的重大公开信息;

3.公司最近一年及一期经营业绩情况如下:

4.公司股票存在被叠加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可能。

5.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如果法院裁定受理并且债务

问题未能形成妥善的解决方

案,公司的基本面将可能存在进一步下降的风险。若重整失败,公司将存在被宣告破

产的风险;如果公司被宣告破产,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6.鉴于重整流程较长,公司能否在2024年度完成重整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如在重

整过程中,公司触及退市标准,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7.公司不存在导致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未披露事项。

8.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

有关规定预计应予披露的重大事项或与该项诉讼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

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预计应予披露

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

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披露的情形。

2.公司于2024年10月31日披露了《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对2024年第三季度经营

情况、财务数据及其他重要事项进行了描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选定信息披露媒体

披露的《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118)。

3.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审慎决策,理性投资,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